

除本公告另有界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十月二十七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作參考用途，並不構成任何人士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的要約或誘使作出要約的邀請。有意投資者應先細閱招股章程有關下文所述香港公開發售及國際發售的詳細資料，方決定是否投資於據以提呈發售的H股。

本公告不會直接或間接於或向美國(包括美國的領土及屬地、任何州以及哥倫比亞特區)發表、發行、分派。本公告並不構成或組成在美國或任何其他司法轄區出售或徵求購買或認購證券之要約的一部分。發售股份未曾且不會根據一九三三年美國證券法(經不時修訂，(「美國證券法」))或美國任何州立證券法進行登記，而僅會(a)在美國依據美國證券法第144A條或另一項登記豁免或在毋須遵守美國證券法登記規定的交易中向「合資格機構買家」及(b)在美國境外依據美國證券法S規例以離岸交易方式提呈發售及出售。本公司並不擬亦無計劃在美國公開發售證券。

就全球發售而言，中國國際金融香港證券有限公司作為穩定價格操作人(「穩定價格操作人」)、其聯屬人士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代表承銷商)可於上市日期後一段有限期間超額配發或進行交易，藉以穩定或支持H股的市價高於原應有的水平。然而，穩定價格操作人、其聯屬人士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並無責任進行任何該等穩定價格行動。該等穩定價格行動一經開始，穩定價格操作人、其聯屬人士或代表其行事的任何人士可全權酌情決定進行，並可隨時終止。任何此類穩定價格行動須在

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第三十日結束。有關穩定價格行動一經開始，可於所有獲准進行上述行動的司法轄區進行，惟在任何情況下須遵守所有適用法律、規則及監管規定，包括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證券及期貨(穩定價格)規則》(經修訂)。

有意投資者務請注意，採取支持H股價格的穩定價格行動的時間不得超過穩定價格期，即由上市日期開始，並預期將於遞交香港公開發售認購申請截止日期後第三十日，即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二十九日(星期日)屆滿。該日後不得再採取任何穩定價格行動，H股需求及價格可能因而下跌。

ted

將提呈發售  
股東將出  
乎超額配

視

本公司已向上市委員會申請批准(i)根據全球發售將發行或出售的H股(包括可能因超額配售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或出售的任何額外H股);及(ii)將由本公司現時的外資股東持有的非上市外資股轉換的H股上市及買賣。預期H股將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九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正開始在主板買賣。

全球發售包括香港公開發售提呈的61,140,800股H股(包括6,113,600股香港預留股份(可予調整)佔發售股份總數的10%)及國際發售提呈的合共550,265,600股H股(可予調整及視乎超額配售權行使與否而定)佔發售股份總數的90%)。香港公開發售與國際發售之間的發售股份分配可按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一節所載而調整。

本公司預期向國際承銷商授出超額配售權,可由承銷商代表(代表國際承銷商)自上市日期起至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30日內行使,要求本公司按發售價配發及售股股東按發售價出售最多合共91,709,200股H股,佔初步提呈的發售股份不超過15%,以(其中包括)補足國際發售的超額分配(如有)。倘超額配售權獲行使,本公司將於本公司網站([www.cicc.com](http://www.cicc.com))及香港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作出公告。

待H股獲准於香港聯交所上市及買賣,且符合香港結算的股份收納規定後,H股將獲香港結算接納為合資格證券,自H股開始在香港聯交所買賣日期或香港結算可能釐定的任何其他日期起於中央結算系統內記存、結算及交收。香港聯交所參與者之間的交易須在任何交易日後第二個營業日在中央結算系統內交收。中央結算系統內的所有活動均須依據不時生效的中央結算系統一般規則及中央結算系統運作程序規則進行。本公司已作出一切必要安排使H股獲准納入中央結算系統。

除另有公佈外,發售價將不會高於每股發售股份10.28港元,且目前預期將不會低於每股發售股份9.12港元。香港發售股份申請人須於申請時就每股發售股份支付最高發售價10.28港元,另加1.0%經紀佣金、0.0027%香港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香港聯交所交易費。倘每股發售股份的最終發售價低於10.28港元,多繳款項可予退還。

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將僅按照招股章程、申請表格及白表eIPO指定網站( [www.eipo.com.hk](http://www.eipo.com.hk) )所載條款及條件予以考慮。申請人如欲以本身名義登記獲分配的香港發售股份，應(i)填妥及簽署白色申請表格；或(ii)透過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指定網站( [www.eipo.com.hk](http://www.eipo.com.hk) )

建銀國際金融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  
干諾道中3號  
中國建設銀行大廈12樓

工銀國際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  
花園道3號  
中國工商銀行大廈37樓

農銀國際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  
干諾道中50號  
中國農業銀行大廈10樓

交銀國際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  
德輔道中68號  
萬宜大廈9樓

**The Hongkong and Shanghai Banking Corporation Limited**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中1號15樓

中國銀河國際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上環  
皇后大道中183號  
中遠大廈35樓  
3501-7及3513-14室

星展亞洲融資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  
皇后大道中99號  
中環中心17層

西讖(香港)證券經紀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港灣道18號  
中環廣場16樓  
1601, 1606-1608室

2. 收款銀行的下列任何分行：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地區	分行名稱	地址
香港島	中銀大廈分行	花園道1號3樓
	銅鑼灣分行	香港銅鑼灣軒尼詩道505號
九龍	長沙灣道194號分行	九龍深水埗長沙灣道194-196號
	旺角上海街分行	旺角上海街611-617號
	德福花園分行	九龍灣德福花園商場P2號
新界	大埔分行	大埔墟寶鄉街68-70號
	屯門新墟分行	屯門鄉事會路雅都花園商場G13-14號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地區	分行名稱	地址
香港島	鰂魚涌分行	鰂魚涌英皇道1027號惠安苑地下
	灣仔修頓分行	灣仔軒尼詩道156-162號 利榮大廈地下C2舖，一樓及二樓
九龍	觀塘分行	九龍觀塘道414號地下
	68彌敦道分行	尖沙咀彌敦道66-70號金冠大廈地庫、 地下B1號舖及中層

新界	將軍澳分行	將軍澳厚德邨厚德商場東翼 地下 G37-40 號舖
	荃灣分行	荃灣沙咀道 298 號翡翠商場地下 C 舖及一樓

#### 永隆銀行有限公司

地區	分行名稱	地址
香港島	總行	德輔道中 45 號
	北角分行	英皇道 361 號
	香港仔分行	香港仔大道 201 號
新界	元朗分行	安寧路 37 號

####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

地區	分行名稱	地址
香港島	中區支行	中環德輔道中 125A 號遠東發展大廈地下
	堅尼地城支行	堅尼地城卑路乍街 113-119 號地下
新界	上水支行	上水上水中心地下 1010-1014 號舖
	沙田支行	沙田好運中心商場 3 樓 193 號舖

招股章程及黃色申請表格可於二零一五年十月二十七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至二零一五年十月三十日(星期五)中午十二時正的一般辦公時間內在香港結算存管處服務櫃檯(地址為香港中環康樂廣場八號交易廣場一座及二座一樓)索取,或閣下的股票經紀可能備有有關申請表格及招股章程以供索取。



合資格香港僱員可於二零一五年十月二十七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至二零一五年十月二十八日(星期三)下午六時正的正常辦公時間內，在本公司香港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香港中環港景街1號國際金融中心第一期29樓)索取粉紅色申請表格及招股章程。

根據所列指示填妥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後，連同附上支票或銀行本票(註明抬頭人為「中國銀行(香港)代理有限公司 - 中金公司公開發售」)，須於申請表格所示日期及時間內投入上述任何分行的特定收集箱內。

申請人可於二零一五年十月二十七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至二零一五年十月三十日(星期五)上午十一時三十分或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 10. 惡劣天氣對辦理申請登記的影響」一節所述較後時間，於 [www.eipo.com.hk](http://www.eipo.com.hk) 透過白表 eIPO 服務以白表 eIPO 服務遞交申請(每日 24 小時，截止申請日期除外)。

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可於二零一五年十月二十七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至二零一五年十月三十日(星期五)中午十二時正或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 10. 惡劣天氣對辦理申請登記的影響」一節所述較後時間輸入電子認購指示。

填妥的粉紅色申請表格連同註明抬頭人為「中國銀行(香港)代理有限公司 - 中金公司公開發售」的支票，須於二零一五年十月二十八日(星期三)下午六時正前，或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 10. 惡劣天氣對辦理申請登記的影響」所述的較後時間投入在本公司香港主要營業地點的收集點，地址為香港中環港景街1號國際金融中心第一期29樓。

有關香港公開發售的條件及程序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及「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各節。

本公司預期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六日(星期五)或之前於(i)《南華早報》(以英文);(ii)《香港經濟日報》(以中文);(iii)香港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及(iv)本公司網站([www.cicc.com](http://www.cicc.com))公佈最終發售價、國際發售的認購踴躍程度、香港公開發售及香港僱員優先發售的認購申請水平以及香港發售股份及香港預留股份的分配基準。香港公開發售及香港僱員優先發售的分配結果及獲接納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 護照 香港商業登記號碼，將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六日(星期五)以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 11. 公佈結果」一節所述各種渠道提供。

本公司不會發出任何臨時所有權文件。股票僅會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九日(星期一)上午八時正當全球發售已成為無條件及招股章程「承銷 - 承銷安排及費用 - 香港公開發售 - 終止理由」一節所述終止權利未獲行使的情況下，方會成為有效憑證。所繳付的申請款項不會獲發收據。

預期H股將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九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正開始於香港聯交所買賣。H股將以每手400股H股進行買賣。本公司的股份代號為3908。

承董事會命  
中國國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丁學東

香港，二零一五年十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畢明建先生；非執行董事為丁學東先生、趙海英女士、大衛 龐德文先生、劉海峰先生、石軍先生及查懋德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林重庚先生、曹彤先生、蕭偉強先生及賁聖林先生。

請同時參閱本公告於《南華早報》(以英文)及《香港經濟日報》(以中文)刊登的內容。